



敬啟者：

至善計劃

為鼓勵同學自勉自勵，力求進步及自我完善，本校於本學年開始推行「至善計劃」。

(I) 計劃詳情：

- 1) 尊重學生意願，由學生主動申請；
- 2) 除代表校方出外參賽的優點外，學生本年度獲取的優點均可取代缺點。如申請獲批後，兩者都不列印在成績表內。
- 3) 計劃只適用於以單一優點取代單一缺點，如因單一犯規事件而被記缺點兩個，則不適用於本計劃。例如：單一次因「校內行為不檢」而被記錄缺點兩個，則不適用於本計劃，不能以兩個優點取代。
- 4) 學生須於指定日期內提出申請，而申請相抵的缺點數量不限。

(II) 申請辦法：學生在校方指定時間內，向班主任主動索取表格，填妥後，交回班主任核實。

(III) 中六申請日期：11/1/2016-15/1/2016*
*17/12/2015 之後記的優點、缺點不適用於「至善計劃」。

中一至中五申請日期：23/5/2016-27/5/2016*
*6/5/2016 之後記的優點、缺點不適用於「至善計劃」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樂道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

✂.....

敬覆者：

函件編號：003/15-16

至善計劃

本人為_____班學生_____之家長，已獲悉 貴校來函有關「至善計劃」事宜。

此覆

樂道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五年 月 日